

# 104 學年度第二次「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紀錄

時間：104 年 12 月 9 日 ( 週三 ) 下午 17 : 30

地點：教學大樓 C403

主席：楊校長其文

記錄：羅婉綺

出席：學生活動中心、各系所學會、宿舍自治會之學生代表 ( 詳如附件簽到單 )

列席：張副校長中煖、劉教務長錫權 ( 請假 )、詹學務長惠登、林研發長劭仁、陳總務長約宏、郭主任秘書美娟、圖書館廖館長仁義、電子計算機中心林主任明灶、林副學務長大偉 ( 請假 )、課外活動指導組魏組長愛娟、生活輔導組蔡組長明施、學生住宿中心王主任亮月、學生諮商中心許主任皓宜、衛生保健組孫組長蓉蓉

壹、主席致詞：略。

貳、學生意見回應與討論：

提問一：前天召開學生會議彙集意見後，針對學校校務規劃有以下建議：

- 1、學校應劃分教學與公共領域，因假日常有遊客影響教學環境，建議由各系所作告示，提醒遊客避免干擾教學區域。
- 2、在前天的校園規劃小組會議中總務處提案增設停車格，請問是否可能劃分部分為機車停車格？另建議提高汽車停車費及增加自修室外的夜間限時停車格。
- 3、有關學餐假日未開放問題，部分學生代表已與餐廳老闆溝通，建議可提供假日套餐，亦請美術系同學協助製作牌子宣傳，另希望學校與餐廳溝通，請魯旦川鍋假日亦能供應 80 元優惠餐，達文士能供應 100 元左右的學生套餐。
- 4、曾聽同學提及達文士的工讀時薪為 100 元，但依現行規定基本時薪應為 120 元，請問是否可協助與餐廳溝通？
- 5、美術系特殊教室旁及學餐池塘附近路燈時有不亮情形，音樂一館馬形裝置藝術附近也較暗，希望增置路燈，如學校有電費考量，可考慮裝設智能感應裝置。

〈 提問者：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劉育秀 〉

**總務長回應：**

- 1、增設汽車停車格案，為紓解假日停車問題，且經上次關渡藝術節試行紅線開放假日停車後，實施成效良好，故增設部分停車空間。自修室旁的限時停車格會再前往會勘並再作規劃。
- 2、學餐問題由同學們直接與餐廳溝通是很好的互動，可以直接反映同學的需求；魯旦川鍋部分，已與老闆溝通假日繼續供應學生優惠餐，但餐廳提出需外帶，總務處會再持續與其協調；達文士餐廳如調整價位供應學生套餐，有其成本及經營考量，暫難以代替餐廳回覆百元套餐的可行性。各餐廳開放時間及價位部分，總務處會持續與其溝通協調。

- 3、校內餐廳工讀仍須遵守勞基法等相關規定，達文士工讀時薪問題將再了解並督導改善。
- 4、本校針對路燈管理設有巡檢辦法，每學期定期邀集師生檢視校內路燈是否需增減，平時亦由同仁作早晚例行性的巡查，檢視路燈是否正常點滅。
- 5、本校停車費近期甫由每小時 20 元調漲為每小時 30 元，目前附近地區停車費尚無高於此價位，是否再調漲校方將再行斟酌。

### 研發長回應：

校園規劃小組原則上每學期召開兩次會議，近幾次開放讓學生代表參與，每學院可派一名學生，最近幾次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皆有出席，而在前天的會議中，總務長所報告的提案並非增設停車格，而是將部分紅線停車改為黃線，希望能解決假日停車問題。至於增設機車停車格問題，同學可針對校園空間現況再作思考，提供具體意見予總務處，讓校方再作評估。

### 提問二：

- 1、建議校園規劃小組的開會資訊可主動發給各系所學會代表。
- 2、請問是否有可能在陽關大道如藝大書店外、學生餐廳外的臨時停放區增設機車格？
- 3、因曾發現晚上 11 點多學餐附近的燈皆未亮，請問路燈是否有依時段性的點滅？

〈提問者：動畫系學會會長劉晏余〉

提問三：學餐是學生假日用餐最方便的地方，但因觀光客多不太會去，導致難以營運，建議是否能協助解決。

提問四：請問學校各級會議是否依大學法規定設有 10% 以上的學生代表？請問學校是否曾分析過校內停車格的使用率？是否能以師生申請停車證的數量作調整的依據？

〈提問者：藝管所學會代表陳怡吟〉

### 提問五：

- 1、前天的校園規劃小組會議曾提及將興建科技藝術館，建築師提出將設有咖啡廳區域，此空間是否可能優先供師生利用？
- 2、校方提出陽關大道基於安全考量禁止停放機車，但有時危險的常是汽車車速，甚至校車亦有車速過快或開關門夾傷人事件。
- 3、校園規劃議題多與學生權益相關，雖開放學生報名，但主動報名學生不一定具有代表性，建議校園規劃小組可主動邀請各系所學會學生代表參與。
- 4、牛棚旁增設三格停車格，將擋到通行道路，可否再行評估。

〈提問者：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劉育秀〉

### **主任秘書回應：**

依大學法第 33 條略以：「…學生出席校務會議之代表比例不得少於會議成員總額十分之一…」，法有明文規定者，本校皆符合其規定，在法的授權下，學校的部分組織或委員會亦依其性質設有學生代表參與。前幾年校方曾思考在法規中明定學生代表人數，然除了形式上的代表人數外，更重要的是同學參與時對於議題討論與集思廣益的過程，鼓勵同學可積極參與相關會議，表達對校務發展的關心及想法。

### **研發長回應：**

- 1、目前校園規劃小組組織設有 9 位委員，由研發長擔任召集人，分別請總務長、音樂學院師長、美術館館長擔任，二年前學校曾針對各級會議是否開放學生代表人數作檢討，故後來校園規劃小組會議即開放 5 位學生代表參與，並公告於研發處網頁，採事先報名制。日後研發處將主動發開會通知邀請各系所學會會長參加，但原則上仍維持 5 位學生代表，先報名者優先。
- 2、科藝館設置咖啡廳之規劃為建築師所建議，學校不一定會採納，如需設置類似空間，會再考量學生意見作規劃。

### **總務長回應：**

- 1、經徵詢校外交通專家意見，基於交通安全考量，本校陽關大道旁無劃設機車格，避免汽機車閃避不及造成意外。
- 2、本校 104 年度汽車停車證共發放 751 張，但汽車停車位僅 364 個，而機車停車證共發放 1,073 張，機車位共 1,037 個，而近年來刪減最多的是汽車停車位，本次於校園規劃小組提案增設 8 個汽車停車位，扣除同時刪減的，實際為 6 個，包括牛棚旁 3 個，但因位於斜坡上，車輛無法上去，也不會阻擋行人通行，其它車位另增設於戲舞大樓門口供卸貨用車位及活動中心對面草皮旁。
- 3、本校主幹道路燈採天文式點滅，隨日照時間自動調整，而支幹道為人工式開關，夜間約開燈至 11、12 點間，如同學有路燈照明需求，可隨時反映作彈性調整。
- 4、本校校車車上皆裝有行車紀錄器、攝影機及站位安全設施，並獲得監理站所核發符合標準的合法站位證照，若同學發現校車有車速過快、拖班或其他違規情形，可隨時向總務處反映。

**提問六：**本校校務會議時間皆為星期二下午，多為系上必修課時間，也較難找到同學代理出席，建議是否可參考學生課表調整時間或改至中午辦理。另請問戲舞大樓旁機車格放滿三角錐未開放的原因。

〈提問者：戲劇系學會會長林奕達〉

### **主任秘書回應：**

校務會議時間為本校各單位共同訂定，並曾建議教學單位調整排課時間，同學亦可向系所反映課程時間問題。

### **總務長回應：**

戲舞大樓旁因車道較小，機車若於車格內後退時可能與行車有擦撞危險，基於安全考量未予開放，戲舞大樓後方車位尚且充裕，如將來仍有不足會再持續檢視調整。

### **提問七：**

- 1、目前校內機車格有一部分位於一心路，但該區域較為偏遠，便利性不足。
- 2、系上必修課亦安排於星期二下午校務會議時段，雖可調整課程時間，但部分課程為外聘師資，系上排課仍會尊重授課老師的時間。
- 3、請問上次校園規劃小組增設停車格提案是否確定通過？
- 4、先前曾聽學餐人員提及本校營養師督導態度不佳，另同學領取魯旦川鍋供應的愛心便當時，曾發生老闆態度不甚和悅的狀況。

〈提問者：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劉育秀〉

**提問八：**機車格問題仍存有許多爭議，恐難以於本會議中完整討論，建議由學生活動中心再另行邀集師生召開公開性的會議作討論。

〈提問者：藝管所學會代表陳怡吟〉

**提問九：**請問戲舞大樓大鐵捲門的維修進度？

〈提問者：戲研所會長沈琬婷〉

### **諮商中心主任回應：**

本校視障學生有逐年增加趨勢，對他們而言，汽機車格的設置影響其行走安全，且目前很多大學禁止汽機車進入校園，便利固然重要，但師生安全其實更需優先考量。

### **衛生保健組組長回應：**

營養師本於職責，按照稽核表進行查核，但部分攤商仍重複發生相同缺失，言詞難免有失委婉，但營養師仍相當認真謹慎把關學校飲食衛生，此部分會再與營養師、攤商努力溝通協調。

### **總務長回應：**

- 1、戲舞大樓大鐵門損壞後經重新設計，須送校園規劃小組審議，烤漆前再次確認顏色，同時亦設置一小門方便進出，預計12月14日（一）可使用。
- 2、總務處每學期召開總務會議，這學期預計於12月29日（二）辦理，每次均邀請各學院至少派一名學生代表出席，惟出席率不高，歡迎學生可把握機會參與。
- 3、本校停車空間有限，在便利性及安全性無法兼顧下，仍以安全為設置停車空間的首要原則。
- 4、餐廳所供應的愛心便當希望同學們能共同珍惜這項資源，如有餐廳人員態度不悅之情形可向總務處保管組反映。

### **研發長回應：**

校園規劃小組增設停車格案已審議通過。

### **校長總回應：**

- 1、教學與公共領域應有所劃分，對於系所未開放之教室或空間，希望同學妥善管理並保持警覺，避免不肖分子進入。如各系所學會製作告示提醒遊客，建議統一告示牌格式，並送校園規劃小組審議後實施。
- 2、因本校校舍多為舊建築，創校時未規劃停車場，因應師生數增加，依新建校舍設置目前的法定停車空間，預計一年半後新完工宿舍將設有機車室內停車空間，可紓解部分停車需求。請同學體諒目前已無校地可增加車位，且本校位處山坡地，建照取得不易，以目前機車停車格數量及申請停車證數量相較，停車空間是足夠的，希望同學在思考停車空間問題時，可再參考他校作法，並以合理客觀的思維來看待便利性及安全性的選擇。
- 3、學校非營利單位且位處郊區，以關渡地區而言，目前停車收費價格實屬合理，本著友善校園的理念，前半小時不收費，如調漲不到3個月又漲價，恐引起社區民眾及遊客的負面觀感。
- 4、學餐客源多集中於學期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中午，營運有其成本效益考量，希望同學能同理本校餐廳的營運情形，鼓勵多去學餐消費，亦可向學餐反映同學需求。
- 5、總務處每年皆可邀請學生共同檢視路燈設置情形，故障時善用通報系統即時反映，如有預算再考量設置智能燈控。
- 6、本校曾發生狗隻咬傷老師意外，因涉及公共場所安全問題，飼主須負起相關管理責任，請同學如有領養狗隻應妥善照顧及管理。
- 7、本校按照大學法規定於校務會議設置學生代表，然出席率不高，鼓勵同學有機會擔任學生代表時，能積極參與校內會議。
- 8、專任教師的三個基本職責包括教學、創作或研究以及服務，服務範疇除指導學生外，亦包含對校內各級會議的參與，本校週一上午保留給各學院院務、系務會議，下午為主管會報，而校務會議的開會時間統一訂於週二下午，並向各系所宣導該時段避免安排課程，同學亦



可向系所表達參與會議的需求。

9、鼓勵同學持續提升在組織管理、領導統御方面的能力，亦可選修通識教育方面課程，除了藝術專業，公民責任及人文素養的充實可讓自己的人生道路更為開闊長遠。

**提問十：本校為培養藝術專業人才的學校，在外界藝術概念漸趨多元的同時，也促使我們思考學校的藝術定位，有感於校長致全體師生的信件內容，對於近日的藝大公園事件，是否能以更開放的角度來面對這樣的藝術表達？**

〈提問者：美術系學會會長黃楚翔〉

### **校長回應：**

藝術的開放需奠基於理性與道德，創作並非無限上綱，自由仍有其限度，表達的自由亦須奠基於對他人、對公共藝術品的尊重，耶魯大學教授曾言：「只有教育，才能使一個人對自己的觀點和判斷有清醒和自覺的認識，只有教育，才能令他闡明觀點時有道理，表達時有說服力，鼓動時有力量。」大學生的思考如缺乏理性與控制，如何具備良好的道德素養，將來踏入職場時，理智及德行的具備亦將優先於個人專業，而這些均須於學校教育期間作好準備，勉勵同學能從此次事件中學習錯誤，轉化為藝術創作的正面能量。

### **副校長回應：**

- 1、上週至南非參與歐洲高等教育論壇，各校討論到如何凸顯高等教育特色及發展定位，其中一項重點即為課程，此亦為北藝大近幾年持續推動的方向，鼓勵同學可積極擔任系所的課程代表，與師長對話思考系所的課程方向，如近日的公園事件可再思考如何轉化為課程模式，在課程中作專業的創作與學習。
- 2、建議各系所學生代表可歸納每年度校內可參與的會議，依會議目的與任務，作妥善的組織與分配，按其任務分組，可較為具體就議題作交流與討論。

### **校長回應：**

鼓勵同學可回歸思考各學院的課程設計方向，課程規劃是否合理，對於校務的其他意見亦可隨時向師長反映。

**參、散會：下午 19 時 45 分**